

■每日图评



“玉米棒换房”是涌泉相报真样本

连日来,河南夏邑县一位六旬老板回报恩人一套楼房的事迹被左邻右舍传为佳话。原来,老板伊庆民十一二岁的时候随母亲去赶会卖花线,回来遭遇暴雨,在王集乡刘寨村一个农户家避雨时,这家妇女看小庆民又冷又饿,便把自家刚煮熟的玉米棒送给他吃。(10月31日澎湃新闻)

报道说,老人做梦也没有想到,一个玉米棒换来一套楼房。是啊,相信所有的人也不会想到,有些人甚至还会“羡慕嫉妒恨”。在我看来,这个感恩故事之所以传奇,原因是“互动”,它是由两个好人来共同撰写、编织的。

第一个,就是首先有好人用爱奠基。差不多五十年前,正赶上

三年自然灾害或自然灾害刚结束。大娘将黄金一样的玉米棒送给饥肠辘辘的伊庆民,那就是雪中送炭。第二个,就是有好人感恩图报。伊庆民除了良心未泯,有一点也关键,他事业做大,有了回赠楼房的资本。于是,滴水之恩涌泉相报,就成了人们眼前的拍手称奇的鲜活样本。

由此可见,对待玉米棒换来一套楼房这样的传奇,与其临街羡慕,不如退而献爱。只要人们广泛播种并培育爱心,慈爱人类,慈善社会,就一定会收获幸福,收获感恩。而那些被爱滋润滋养的人、感恩者,也会成为爱心使者。如此爱爱相因,必然亲亲相随,善善相伴。 □韩睿

女孩陪奶奶扫街不能只是感动

昨日7时许,长春又是个雾霾天,PM2.5数值是370,严重污染。解放大路及树勋街交会的绿化隔离带旁,同时出现了一大一小两个身影。一个是穿着橘色工作服的环卫女工,另外一个是在一旁,看上去只有三四岁大的小女孩。女孩很听话,乖乖地站在矮树丛里。环卫女工在工作,时不时会伸出左臂拉住女孩的胳膊。(11月2日《新文化报》)

看罢新闻让人心酸,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不是个滋味,一股莫名的痛楚涌上心头。无论是从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角度,还是关心儿童身心健康成长的实际情况来看,小女孩的父母都有责任,让孩子远离马路。马路上车来车往,安全隐患大,马路上灰尘大,这对孩子来说是非常危险的。

3岁女孩的父母,应该尽到父母应尽的抚养义务,保护好孩子,并合理安排好孩子的托管问题,不能让孩子跟着奶奶去扫马路。作为奶奶也应该学会放手,不应该带着孩子出现在这样的场所。让孩子远离马路,远离危险。

据统计,在我国每年都会有近2万名的儿童因交通事故死亡。我国儿童因交通事故的死亡率是欧洲的2.5倍,美国的2.6倍。孩子们



最容易在路上受到伤害。儿童不谙世事,因为此群体关系到族群的未来,相对其他群体,儿童更需要得到家庭、社会的关爱呵护,关爱儿童这是社会的底线,它关系到祖国的未来,这不是一个家庭的小事。我们应该审视思考这样的社会现象背后的深层次问题。

□吴玲

■世象漫说



“红头”文件乱象

鲜红庄重的抬头、盖红印章的文尾,本该严肃权威的“政府公文”,却不时让网民感叹“也是醉了”:有请求将犯罪嫌疑人取保候审的,有批评食堂“菜里没有肉”的,有要求完成“罚没”与年终奖挂钩的……(11月2日新华网)

□漫画绘制 赵顺清

■每日观点

立法保障环卫工人 法治护航开了好头

□周兴旺

哈尔滨日前再次出现了严重雾霾天气。过去,对于需要长时间在外作业的环卫工人来说,是坚守岗位还是自我保护,总是一道难以选择的题目。今后,这种纠结不会再出现了。10月29日,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的《哈尔滨市城市环卫作业人员安全保障条例》(下称“条例”)明确规定,能见度小于100米、6级以上风力、其他严重影响作业安全的天气,应停止车行道、桥梁上的人工保洁作业。该“条例”也是我国首部保障环卫工人权益的地方性法规。(11月2日《工人日报》)

据悉,此次哈尔滨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的“条例”共29条,围绕政府职责、作业路权、劳动保护等方面,对哈尔滨市城市环卫工人的安全保障进行了全面规范。

环卫工人“活儿脏”、“薪资低”、“缺保障”,这已经是地球人都知道的秘密。哈尔滨市此次率先通过立法手段,全面保护环卫工人权益,迅即引起舆论的强烈反响。

笔者对照另外一条新闻,就更加感受到哈尔滨此举的难能可贵:近日有媒体爆料说,兰州市城关区环卫部门要求超过退休年龄的环卫工要签订一份“生死承诺书”,承诺在工作期间产生的一切人身损害都由环卫工人自己去承担。消息一出,立刻引发了环卫职工的不满。有记者看到,被兰州市有关方面炮制的这份承诺书上公然写着:根据国家《工伤保险条例》、《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男性超过60岁,女性超过50岁,或已办理过退休或正在享受养老退休待遇的,无法享受工伤或工亡待遇。我承诺自愿接受城关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的工作安排,在工作期间产生的一切人身损害以及相关法律责任均由我本人承担。(央广网)

根据在兰州面世的这份奇葩合同的约定:年龄大的环卫工人,今后工作时,一旦在工作中出现意外,都将无法得到有效的保障和赔付。这不就是民间俗称的“生死合同”吗?

尽管在舆论的强势监督下,兰州市有关部门已承诺废止这份“生死合同”,但其间透露出来的信息却让人让环卫工人“不寒而栗”——至少还有为数不少的单位和部门,从内心深处真不把环卫工人当回事,甚至连环卫工人的基本权益,都想变着法子打折扣。这种“冷血”的态度怎不令人忧心忡忡呢?

打实地说,绝大部分环卫工人的基本要求并不高,他们只希望按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办事,将法律赋予的基本权益落实到位,就心满意足了。可就是这种很朴实、很本分的要求,在不少地方仍然要么“被截留”、要么“被遮蔽”。这种严峻的形势让公众意识到,只有得到法律的坚强保护,环卫工人不会“流汗又流泪”。

保护环卫工人的基本权益,我们不妨称之为“底线维护”,其要点就是确保底线不被突破,基本线不被逾越。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此次立法就环卫工人重点关注的底线权益给予了清晰的界定,比如当“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环卫作业人员“有权停止作业或者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条例”还特别强调,任何单位不得因此而“降低其工资、福利待遇或者解除劳动关系。”

如此详尽的规定,让环卫工人倍感温馨,也让公众进一步达成了共识:只有用法治护航,以环卫工人为代表的弱势群体才能得到强有力的维护。

让我们一起为哈尔滨市的创举鼓个掌!我们更期待更多的地方行动起来,多运用法治思维,多采用立法的办法,为职工群众维好权、服好务,从而将那些“冷血政策”牢牢锁进法治的笼子里,使其不得肆意横行。

■官微锐语

孩子做错了事 就该动手打吗

九梳一: 10月31日晚,乘坐电梯回家时,17岁少年小杜在2楼下电梯后,将电梯3至27楼的按钮全部按亮,结果他被叫到小区监控室后被一名男子扇了一耳光。接受教育就对了,没必要动手,孩子心里会怎么想。

则欤兮之: 17岁是不应该这么干,素质也好家教也好,都应该得到批评,可是打人者的素质难道就好了么?

防止夜不归宿 打卡真管用吗

DL雨婷婷: 近日,重庆交通职业学院一新生吐槽称,学校“防逃神器”太厉害,上课时人手一张座牌卡,每晚睡前还要打指纹卡考勤。一位住6楼的同学也认为,打卡有点不合理,大冷天还要把衣服穿厚实了才能下1楼打卡。大学生是成年人,已经有了对自己负责的能力,需要这样管理吗?

Alice-小Q: 这根本不用管吧,也可以寝室同学帮忙打卡啊~

开车玩手机 应该管管了

黄景春: 人大委员建议开车玩手机要入刑,聊QQ、看微信、刷微博、打游戏……只要开车玩手机,都会妨碍安全驾驶。信息化时代,随着开车玩手机的人越来越多,小玩怡情,但如果玩大了,付出的代价往往是不堪设想。现实生活中,边玩手机边开车,血淋淋的教训并不少见,为何就是屡禁不绝呢?不出事谁也不在乎这点“小节”,但一旦酿成事故则后悔晚矣。

——摘自本报两微网评



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博



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信

登陆方法

您只需在新浪微博中搜索“劳动午报微博”加关注,或点击http://weibo.com/ldwbwb即可浏览我们的官方微博;在微信公众平台中搜索“劳动午报”加关注或扫描上面的二维码即可关注我们的官方微信。